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GYE COPPER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05)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結果
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何昌明先生及柴朝明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結果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有關（其中包括）將由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i)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ii)重選退任董事；(iii)委任何昌明先生及柴朝明先生作為本公司額外獨立非執行董事；(iv)續聘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來年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及(v)授予發行授權及擴大有關授權以及授予購回授權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註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之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87,294,000 100%	0 0%
2.	重選以下退任董事：		
	(a) (i) 重選王建立先生為執行董事。	387,293,000 99.999%	1,000 0.001%
	(ii) 重選馬萬軍先生為執行董事。	387,293,000 99.999%	1,000 0.001%
	(iii) 重選俞月蘇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387,293,000 99.999%	1,000 0.001%
	(b) 授權董事會釐定來年董事之酬金。	387,293,000 99.999%	1,000 0.001%
3.	委任何昌明先生及柴朝明先生作為額外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酬金。	387,294,000 100%	0 0%
4.	續聘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來年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87,294,000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項無條件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	387,294,000 100%	0 0%
6.	授予董事一項無條件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387,293,000 99.999%	1,000 0.001%
7.	透過加入本公司根據第6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面額（最多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	387,294,000 100%	0 0%

由於每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所有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2,500,000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622,500,000股。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僅可就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以作點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何昌明先生（「何先生」）及柴朝明先生（「柴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昌明先生，67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何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五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曾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江西銅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58）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職務。彼亦曾為江西省政協常委、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副會長、中國銅發展中心首任理事長、中國期貨業協會常務理事、上海期貨交易所常務理事、中國礦業協會副會長及江西省上市公司委員會委員。何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一月至一九九三年五月，擔任貴溪冶煉廠廠長。自一九九三年五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曾擔任江西銅業集團公司經理職務。何先生具有豐富之企業管理經驗，同時又是冶煉之技術專家。何先生畢業於貴州大學冶煉專業。彼於二零零八年底被評為中國有色工業改革開放30年30位有影響力人物之一。

委任何先生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三年，並根據細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何先生之董事酬金將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於參考市況、何先生之表現、資歷及經驗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何先生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何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之職位，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何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有關委任何先生之任何其他事宜須引起股東關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x)條作出披露。

柴朝明先生，39歲，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為經濟學學士；並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考獲工商管理碩士。自一九九七年起，柴先生一直擔任北京海問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並出任浙江正原電氣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三年起，柴先生亦分別擔任廣東高新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陝西航太動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343）等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柴先生具有豐富之企業管理經驗。

委任柴先生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三年，並根據本公司之細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柴先生之董事酬金將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於參考市況、柴先生之表現、資歷及經驗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柴先生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柴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之職位，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柴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有關委任柴先生之任何其他事宜須引起股東關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x)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何先生及柴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長源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胡長源先生、陳建華先生、王建立先生及馬萬軍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俞月蘇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鳴先生、謝水生先生、李力女士、何昌明先生及柴朝明先生。